

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2024-01-08）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栾川县

一、招标条件

本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9.783998 万元，招标人为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为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向阳路人行道改造。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响应文件中须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3、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

4.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

4.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中标后未担任其他任何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4.4、委托代理人、拟派项目经理应为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劳动合同的原件复印件）

4.5、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谈判文件）

4.6、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gov.cn>）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响应文件中须附网页查询截图）

4.7、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响应资格；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1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现场获取；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法定代表人现场获取：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现场获取：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③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上述所有证件要求获取文件时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法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楼)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4-01-08

2、项目名称：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包 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 597839.98 597839.98

4、预算金额：597839.98 元。

最高投标价：597839.98 元。

注：最高投标限价为采购人设定的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采购需求：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栾川县老旧小区 2023 年集中连片提升改造项目（滨河北路片区一标段向阳路人行道改造）。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向阳路人行道改造。

5.2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一个包。

5.3 采购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答疑（如有）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4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5.5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5.6 扬尘治理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场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6、工期：30 日历天。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响应文件中须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 3、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4.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
- 4.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
- 4.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中标后未担任其他任何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 4.4、委托代理人、拟派项目经理应为本单位正式在职人员，须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劳动合同的原件复印件）
- 4.5、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响应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谈判文件）
- 4.6、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须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gov.cn>）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响应文件中须附网页查询截图）
- 4.7、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响应资格。

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2024年01月30日至2024年02月01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2楼）

3、方式：

3.1、现场获取：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

3.2、法定代表人现场获取：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3、委托代理人现场获取：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③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上述所有证件要求获取文件时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法人授权委托书留原件）。

4. 售价：3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2 月 02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

六、公告网站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采购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栾川县长春路长春桥南侧

联 系 人：苗先生

电 话：0379-668177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栾川县鸾州大道大南沟口东君山雅苑沿街 2 楼

联 系 人：常先生

电 话：0379-66667588

电子邮件: llycdonghong@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